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结合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公司董事长张立品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刘宏先生、李茁英女士、董秀琴女士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1,375.06 万元，利润总额 2,992.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79.78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18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62,867.6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80,247.26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31,782,456.0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1,743,419.67 元，减去提取盈余公积 3,178,245.61 元，减去支付的普通股股利 9,000,000.00 元，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81,404,831.43 元。

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对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了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公司对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和执行情况进行梳理，形成了公司 2020 年度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全体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 年 4 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本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义务人的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明确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尺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防止和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保护公司、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



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或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申报、披露与监督和管理，进一步明确管理程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健全和完善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机制，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工作，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地披露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编制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窦晓月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报告，窦晓月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开展，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无异议后，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辛广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辛广斌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辛广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无异议后，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冯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冯谦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